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麗鳳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00
電子信箱：stacey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601219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總處給字第1060050055號書函。2、年終慰問金問答集。(1060121910_Attach000.pdf、1060121910_Attach0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「退休（伍）軍公教人員
年終慰問金常見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6年6月29日總處給字第106005
0055號書函辦理。（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）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
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6/07/04



1060002287